



# 观音阁镇柏湖村外立面风貌提升及村道周边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观音阁镇柏湖村外立面风貌提升及村道周边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观音阁镇柏湖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地址：博罗县观音阁镇柏湖村 联系电话：13620487648 联系人：温日青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能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能力。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需常驻惠州，保证服务时效。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承担本项目工程预算的编制工作，并负责预算跟踪及审核配合等后续服务。咨询成果要求：(1) 依据市财政局预算审核的相关规定，完成预算书、计算底稿等文件的编制与修



		订。(2)项目预算编制成果须严格遵循国家、省、市颁布的规范与规定,并提供所有文字、图表等材料的电子文件。本项目属单一事项专项服务,实行独立评估。项目总投资约108万元,建安费约87万元。本次采购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 惠州市博罗县观音阁镇柏湖村张屋坝小组。 2. 服务时限说明: 中选人在接到采购人提供的项目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提交预算造价成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总价,采用包干价形式,价格区间为3300元至4200元。 3. 计价标准: 咨询费收费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标准计算收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0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p>3. 验收标准：按照项目业主内控制度，在合同签订时明确验收条款。</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项目业主完成施工招标后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



		<p>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

